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结果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石油集团”）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 148,010,665,53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 80.87%。
- 认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2019 年 5 月 10 日，中国石油集团将持有的 413,223,100 股本公司股份换购市值对应的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工银沪深 300ETF”）份额。中国石油集团承诺自“工银沪深 300ETF”成立后 90 天内不减持使用本公司股票认购获得的基金份额。

一、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主体认购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48,010,665,536	80.87%	IPO 前取得：
				147,499,049,826 股 其他方式：511,615,710 股

二、认购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认购计划实施结果:

其他情形: 认购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认购数量 (股)	认购比例	认购期间	认购方式	认购价格 区间(元 /股)	认购总金额 (元)	认购完 成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 持股 比例
中国石油 天然气集 团有限公 司	413,223 ,100	0.226%	2019/05/ 10- 2019/05/ 10	集中竞 价交易	7.26	2,999,999 ,706	已完成	147, 597, 442,436	80.65 %

(二) 本次实际认购情况与此前披露的认购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主体承诺:

- 1、本次股票认购与竞价交易减持额度合并计算,在任意连续90日内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%。
- 2、承诺六个月内未通过大宗受让方式获得本次参与认购的本公司股份;六个月内未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/受让本次参与认购的本公司股份。
- 3、承诺在本次认购期间及认购生效之日起90日内,不再竞价减持本公司股份;承诺在“工银沪深300ETF”成立后90天内不减持使用本公司股票认购获得的ETF份额。

4、承诺在股票换购“工银沪深 300ETF”时，严格按照减持新规中竞价减持信息披露披露的要求，提前 15 个交易日披露减持计划，实施完毕后按证券交易所规定履行报告及公告义务。

(三)认购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认购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认购是否未达到认购计划最低认购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认购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7 日